

关于招远市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24 日在招远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招远市财政局局长 张旭峰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依法监督和大力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财政收支运行持续稳中向好。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73,5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6,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05,824 万元，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收入等 38,548 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 63,140 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58,7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521,4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5%；上解上级支出 72,240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65,08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4,753 万元。

（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30,5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7,00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6%，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05,824 万元，镇街区上解收入 86,020 万元，调入资金、上年结转收入等 38,548 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 63,140 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15,7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8,46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3%，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1%；上解上级支出 72,240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65,08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4,753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37,4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4,64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2%；上级补助收入、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收入 8,352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54,400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32,00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2,6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 19,405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5,395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6,43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8%，完成预算的 106.7%；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1,217 万元，较上年增长 8%，完成预算的 93.4%。收支相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 25,22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84,509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烟台市财政局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券额度 54,400 万元，均为新增专项债券，主要用于我市潍烟高铁项目（招远段）、侯家水库取水泵站及辛庄净水厂应急扩建工程、精神病院迁建、老旧小区改造、城西区热力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烟台机械工程学院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招远经济技术开发区及产业园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烟台市财政局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 63,140 万元，按规定全部用于偿还到期的政府一般债券本金。经各级人大常委会批准，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

2021 年，烟台市财政局下达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15,900 万元。截至 2021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余额 499,867 万元。

（六）落实市人大决议和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2021 年，市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财税改革，有效防控各类风险，财政工作任务较好完成。

一是围绕增收节支，财政运行平稳有序。2021 年面对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变化、疫情防控及非煤矿山秩序整顿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坚持积极主动应对，科学有效施策，财政运行保持平稳

健康态势。**加强协调配合**，主动发挥财政牵头抓总作用，注重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充分运用大数据、引进第三方机构等手段，做好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的比对分析，稳定巩固现有税源，充分挖掘潜在税源，努力将矿山企业停产整顿对财政收入的影响降到最低。**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进一步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资金统筹用于调结构、惠民生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大力盘活存量资金**，在紧盯财政收入入库的同时，进一步完善盘活存量资金长效机制，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围绕培植财源，服务发展精准有力。积极面对新形势、新变化，统筹各级各类资金资源用于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和重点项目建设，努力夯实财源基础。**积极落实各项扶持政策**，先后拨付新旧动能转换、金融创新、电子商务发展等补助资金超亿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后劲。制定出台《招远市市级融资担保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更多更好地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同时，加强与省国开行沟通，努力推进“百县千亿”项目融资，已获批省国开行“百县千亿”政策性贷款额度 9.6 亿元。**着力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不打折扣地落实好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政策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继续深化涉企收费监测“直通车”制度，坚决制止各种乱收费行为，切实将政策红利有效转化为助力企业发展的强劲动力。**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充分发挥项目投资对经济的拉动作用，积极争取到位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5.44 亿元，分别用于潍烟高铁、老旧小

区改造等 8 个重点项目建设，累计安排资金 9000 多万元用于交通、水利、环卫等重点基础设施项目，助力经济平稳发展。

三是围绕兜牢底线，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始终坚持“民生财政”本色，集中财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的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实事。**城乡人居环境不断改善**，持续加大生态环保资金投入，先后拨付 4000 多万元用于地质环境治理、工矿废弃地复垦、海洋生态修复及水源地保护等项目，促进生态环境有效改善。**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建设**，累计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3500 多万元，积极争取补贴资金 1800 多万元，有力保障小麦、玉米等政策性农业保险顺利实施，持续筑牢粮食安全“生命线”。积极围绕乡村振兴发展任务、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等，多方筹措整合资金，2021 年我市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规模达 3.1 亿元。**全力支持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简化政府采购手续，优化资金拨付流程，累计拨付疫情防控相关经费 5000 多万元，支持应急物资储备、核酸检测、疫苗接种及隔离点建设等。先后发放城乡低保金 4000 多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其他生活补助 3000 多万元，切实兜牢民生底线，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四是围绕提质增效，财政改革稳步推进。进一步创新管理方式，加大监管力度，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出台《招远市市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招远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工作规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细化。持续扩大预算绩

效目标管理范围，2021年绩效目标管理范围扩大至市本级371个项目和46个部门整体。对全市25个项目和3个部门整体开展财政重点评价，全市13亿财政资金实施评价问效。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推广实施，为提高财政管理系统化、标准化水平打下坚实基础。**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研究起草《招远市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责任分工》，全力推动国企改革行动真正落实落地，建设完成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有效提升国有资产监管效能。**全力加强财政监管**，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国库资金管理，加强直达资金动态监控，有效保证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政府债务管理持续深化，加强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健全政府债务风险动态监测机制，稳妥有序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

2021年，市财政局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2件，主动与代表沟通，加快办理落实，全部按时办结，得到了人大代表的认可。

各位代表，2021年我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但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我们也清醒看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还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国内外疫情变化和经济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尤其是矿山企业停产整顿带来的严重冲击，财政收入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收支平衡难度越来越大，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落实“三保”支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项目建设、化解各类风险等方面都需要投入大量资金，收支矛盾愈加突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隐性债务化解办法不多，财政运行面临的诸多不确定性风险增加，等等。对这

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科学谋划，主动采取针对性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2年预算草案

2022年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疫情冲击和矿山整顿等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对财政收入组织、收支预算执行、金融风险防控、财政管理效能提升等都带来了更多的困难和挑战，不可预测因素增加。但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机遇和挑战并存，中央将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减税降费、扩大有效投资、拉动消费升级等政策将更加精准有效，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推进国企改革等还会进一步加力提效，各项政策效应将持续放大，这些都为做好下步的财政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我们要深入研究谋划，强化预期引导和管理，确保既将困难因素分析清楚，又要坚定信心，采取更加精准有效的举措，努力保持我市财政平稳健康运行。

（一）指导思想及总体安排

1. 2022年安排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面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不断增强

全市重点工程、重点项目、重大事项财力保障；纵深推进改革攻坚，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健全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2. 总体安排

（1）深入实施综合预算，加强统筹各类财政资产资源。坚持“收入一个笼子、支出一个盘子”，全面加强政府收入、部门和单位收入、财政存量资金、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统筹，增强政府性资源运筹能力。加强对财政资金和部门单位各类资源的统一管理，加大各类存量资源盘活力度，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因我市以前年度已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纳入一般公共预算，为了口径一致，不再单独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深入实施零基预算，集中财力全力保障重点。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全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战略部署贯彻落实。加强一般性支出管控，将“过紧日子”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削减非急需非刚性和低效无效支出。加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优先保障基础性民生支出，兜牢“三保”底线，夯实发展基石。

（3）深入实施刚性预算透明预算，提升预算约束力和执行力。通过严格预算执行控制、加大预算公开力度等措施，提升预算编制质量和水平。落实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形成顺向衔接、逆向反馈的管理“闭环”，强化预算管理改革的信息化支撑。坚持把支出标准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和预算执行的硬约

束，切实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编制和管理中的基础支撑作用。

（4）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机制提升效能。建立健全绩效管理体系，加强绩效管理和政策评估，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把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强化绩效管理和评价结果对预算支出安排的约束，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综合考虑全市经济财政形势和各项政策性增减因素，本着积极稳妥、统筹兼顾、收支平衡的原则，2022年全市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如下：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493,900万元，比上年增长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506,000万元，比上年减少2.9%。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61,426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66,426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算130,559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算106,646万元。

（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493,900万元，比上年增长6%。其中：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36,730万元，比上年增长6%。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加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等收入89,07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共计582,975万元。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506,000万元，加上解上级支出和专项上解等支出76,97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共计582,975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三）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全市财政收支预算安排，2022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357,170万元，比上年增长6%。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加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上年结转等收入89,075万元，加镇街区上解收入80,730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共计526,975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45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1.6%。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加上解上级支出、专项上解等支出76,975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共计526,975万元。收支相抵，当年预算平衡。

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的原则，根据实际需要和财力可能，当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423,000万元。其中：一是安排市直基本支出及正常运转专项支出271,48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810万元，主要用于市直部门人员经费正常开支及政权正常运转等；二是安排项目支出145,51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990万元；三是安排预备费6,000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2,000万元。

市级项目支出主要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方面15,591万元，主要用于学生定额公用经费，课本费、作业本费及助学金，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安排支出等。

2. 卫生健康方面39,75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居民养老参保缴费及丧葬费补贴，疫情防控资金，公立医院零差价率补差，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老年乡村医生补助，计划生育家庭补助等计生专项，特殊人群医保金，卫生室新建及运转。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 48,202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和护理费，抚恤及退伍军人安置，优抚对象价格补贴，退役军人创业扶持和困难救助基金，低保高龄老人生活补助及老年人长寿津贴，临时救助、优抚对象和城乡医疗救助，孤儿和困境儿童生活补助，残疾人就业支出及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就业补助资金，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全民殡葬减免，民生综合保险及职工长期护理保险。

4. 三农方面 18,496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政策性保险保费补贴，粮食风险基金，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资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资金，农村土地承包确权登记颁证后续工作经费，农村房屋调查及房地一体化数据库建设经费。

5. 城市维护方面 10,869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环卫一体化专项经费、垃圾清运费、园林绿地养护费、保洁公厕等，路灯电费，市政设施维护费，老旧小区物业补贴及改造经费，供热企业补贴。

6. 支持经济发展方面 12,602 万元，主要用于 PPP 项目运营费用，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公交车政策性补贴，城乡客运一体化，电代煤、气代煤补贴，环境保护资金，应急物资储备，安全生产专项资金，技改专项资金，企业上市挂牌补助资金，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经费，债务还本付息。

（四）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61,426 万元，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57,706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720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加上年结转和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1,0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72,486 万元。

2022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66,426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45,46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20,966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加上解上级支出 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6,486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6,000 万元。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算安排 130,559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8,865 万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1,694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加上年结转 184,509 万元，收入总计 315,068 万元。

2022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106,646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1,694 万元，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4,952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208,422 万元。

（六）市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意见

2022 年，市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安排 1,563 万元，加上年结余收入 1,026 万元，收入共计 2,589 万元。市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安排 1,840 万元。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749 万元。

（七）今年以来的财政拨款情况

在预算草案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市级已安排支出 28,800 万元，主要是参照上年同期预算支出数额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草案经本次大会批准后，将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一）紧盯收入目标，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充分认清当前严峻形势，积极围绕年度财政收入任务，想方设法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力度**，加强部门沟通协作，及时协调解决税收征管中存在的难点、堵点，合理把握组织收入节奏、力度。依托大数据平台，加强对重点税种和税源的管控，确保各项收入及时征收到位，努力提升征管效率和收入质量。**坚持厉行节约**，以“守好钱袋子的自觉”，切实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每一分钱都用在保民生、促发展的刀刃上。**进一步加大资金清理盘活力度**，清理各领域“沉睡”资金，盘活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最大限度地把有限财力用在保障日益增长的刚性需求上。

（二）突出精准有效，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找准政策发力点，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税费负担，努力用政府收入“减法”，换取企业效益“加法”和市场活力“乘法”。**创新财金支持方式**，用足用好各项财税、金融政策，采取奖补、贴息、股权投资、基金引导、PPP 模式等“组合拳”，加大对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和重大技术创新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持续加大**

向上争取力度，研究吃透上级政策文件，结合我市实际，会同相关部门超前谋划，主动出击，加大对上争取资金力度，为经济发展注入更多“真金白银”。

（三）坚持理财为民，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突出以民为本，不断健全民生保障长效机制，统筹财力破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集中财力做好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的同时，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着力支持教育、文化、科技、卫生等民生事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有效实施**，全面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强化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及时落实各项强农惠农政策，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提升乡村建设和治理能力。**加强民生资金监督管理**，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健全财政监督手段，加大公开公示力度，加强直达资金、涉农资金等动态监管，确保各项民生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四）聚力改革创新，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效能。充分发挥改革突破和先导作用，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和系统上线运行为契机，加快构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完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持续巩固国资国企改革成果**，进一步深化市管企业管理制度改革，激发企业发展动能，采取合并、重组、转让、注销等方式，按期完成10户企业的改革处置工作。**严控政府债务风险**，稳妥处理好“稳增长”和“防风险”之间的关系，严格控制增量、妥善化解存量，将债务风险水平控制在合理区间。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工作面临的形势更加严峻，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履职尽责，攻坚克难，以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为的担当，力争完成各项预算任务，为助推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财政力量。

名 词 解 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用。

3.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八个险种。

6. 政府债务率：是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占政府综合财力的比率。其中，政府综合财力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级补助收入之和，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的数额。